

林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林政〔2011〕38号

林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林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

《林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已于2011年2月22日经市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九日

林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十二五”时期（2011 年—2015 年），是我市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建设“一个中心”、实现“三个转变”的重要时期，是促进经济转型升级、推进科学发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富民强市的关键时期。《林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林州市委关于制定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十二五”期间林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目标任务、发展重点和政策取向，是全市各单位依法履行工作职责，编制和实施各类规划、计划以及制定相关政策的重要依据，是今后五年全市人民团结奋进的行动纲领。

一、“十一五”期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的成就

“十一五”以来，全市上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把改善人民生活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抢抓国家扩大内需政策机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就。全市综合实力稳步提升，经济结构逐步优化，优势产业不断壮大，城市功能日趋完善，人民生活水平跃上新台阶，超额完成“十一五”主要规划目标，为加快建设豫、晋、冀三省交界区域中心城市奠定了坚实基础。

国民经济快速发展，综合实力稳步提升。预计 2010 年全市生产总值达到 318 亿元，五年年均增幅 19%。人均 GDP 38539 元，突破 5000 美元，年均增幅 18%，超额完成“十一五”规划确定的地区生产总值 185 亿元、人均 GDP 2000 美元的目标。预计 2010 年实现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9.07 亿元，完成“十一五”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5 亿元预期目标的 181.4%，是 2005 年 3.3 亿元的 274.8%。

工业化进程明显加快，五大支柱产业已经形成。在“工业强市”发展战略的带动下，工业化进程进一步加快，形成了钢铁、铝电、煤机、汽车配件、高新技术五大支柱产业，预计 2010 年工业增加值完成 198.8 亿元，占 GDP 的比重为 62.5%，其中五大支柱产业所占工业增加值比重达 53.4%。

城镇建设整体提速，新农村建设全面推进。“十一五”期间，林州市大力实施“一轴两改”工程，城市框架进一步拉大。城市基础设施明显改善，新建市区道路 9 条（段），改造城市道路 10 条（段），新安装路灯 4000 余盏，修建排水管网 25 公里，配套污水管网 20 公里。林州房地产开发发展迅速，城市两改造和商品房开发面积 186 万平方米，新建和改造了 65 个功能齐全的配套小区；主城区建成区面积达 18 平方公里，人口 17 万，形成了“八纵十四横”城市道路网络；产业集聚区框架基本形成，建成区面积 7 平方公里，人口 3 万；小城镇建成区面积 33 平方公里，全市城镇化水平预计达到 41.7%。按照“示范带动、强村先行”的工作思

路，在安阳市率先开展了新农村试点工作，有 61 个行政村完成了道路硬化、绿化、亮化、美化等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农村基础设施、卫生环境状况、村容村貌得到明显改善，社会事业快速发展，精神文明建设效果良好。林业生态建设步伐进一步加快，完成林业生态建设任务 49.2 万亩。

旅游产业初具规模，第三产业健康发展。“十一五”期间，林州市加大景区开发力度，已拥有红旗渠、太行大峡谷 2 个国家 AAAA 级旅游区，黄华山、天平山 2 个国家 AAA 级旅游区，红旗渠纪念馆被评定为全国廉政教育基地，红旗渠景区被评定为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全国中小学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中国旅游知名品牌、国家文物保护单位、国家水利风景区和全国农业旅游示范点，五龙洞被批准为国家森林公园。“十一五”期间，全市共接待游客 1274.6 万人次，景区门票收入 1 亿元，旅游业综合收入 9 亿元，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巨大的社会效益。房地产和商贸流通业快速发展，传统服务业水平明显提升，现代服务业正在培育和发展，2010 年第三产业预计完成增加值 71 亿元。

固定资产投资强度增大，基础设施建设效果良好。2010 年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完成 250.6 亿元，远远超出“十一五”规划 75 亿元的规划目标，固定资产投资对经济的推动作用显著提升。“十一五”期间，全市完成了交通、电力、水利等一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全市公路总里程达到 2404 公里，公路密度达到每百平方公里 110

公里，形成了一个干支结合、城乡沟通、纵横交织的公路交通网络；全市建成一批电力、天然气等能源项目，为工业生产和人民生活提供了有力的保障；马家岩水库建成蓄水，完成红旗渠干渠改造和一批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投资环境不断改善，招商引资成效显著。“十一五”期间，全市共引进域外项目 400 多个、资金 300 亿元，其中省外项目 160 多个、资金 150 亿元，投资额在 10 亿元以上的项目 4 个，5~10 亿元的项目 3 个，1~5 亿元的项目 51 个。全市合同利用外资 3800 万美元，实际利用外资 2480 万美元。中孚实业公司、大唐林州热电公司等国内知名大企业的落户，有效地拉动了全市经济的发展。建筑行业率先走出国门，参与国际工程分包与国际劳务合作。

社会事业蓬勃发展，城乡居民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十一五”期间，全市共申报实施各类科技项目 400 余项。“两基”巩固提高取得显著成效，小学阶段、初中阶段适龄人口入学率分别达到 100%和 98%，高中阶段教育规模扩大，市区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全市人口自然增长率持续稳定在 5‰以下。就业规模持续扩大，新增劳动就业率和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率分别达到 93%和 85%。医疗卫生与社会保障体系逐步健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农村低保制度全面建立，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试点顺利推进。完成了姚村、五龙、原康等 8 个乡镇卫生院的建设和改造，成立林州市“120”急救指挥中心，全市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 99.8%。文化事业快速发展，体育、广播电视、

新闻出版等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全面推进。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十一五”期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一些长期性、结构性矛盾仍然比较突出。主要表现在：产业结构调整进展缓慢，服务业发展滞后，产业层次偏低，自主创新能力较弱，对外开放水平较低；节能减排任务艰巨，资源环境约束依然较强；城乡二元结构问题仍较突出，城乡居民收入差距较大，公共服务供给不足，社会保障体系仍需健全；中心城市带动作用尚未充分发挥。这些问题都需要在“十二五”期间予以解决。

专栏1 “十一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完成情况		
指 标 名 称	规划指标	实际完成 2010 年（预计）
生产总值（亿元）	185	318
人均生产总值（元）	17800	38539
一产增加值（亿元）	13	17.8
二产增加值（亿元）	135	229.2
三产增加值（亿元）	37	71
财政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5	9.07
三次产业结构比例	7:73:20	5.6:72.1:22.3
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比例（%）	60	63
非公有制经济占生产总值的比重（%）	90	85
城镇化水平（%）	40	41.7
向城镇转移人口（万人）	7	7
进出口总额（万美元）	4000	1100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75	250.6
行政村通客车率（%）	100	100

电力装机容量（万千瓦）	82	96
新增劳动就业率（%）	90	93
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率（%）	80	85
城镇登记失业率（%）	4	3.4
城镇职工参保率（%）	100	83
农民工参保率（%）	80	85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6930	14713
农民人均纯收入（元）	5570	800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44	55.3
各项存款余额（亿元）	147	193.1
人口自然增长率（‰）	6	4
全市人口总数（万人）	103.5	102.1
森林覆盖率（%）	46	40.8
市区绿地覆盖率（%）	37.4	30.5
城区污水处理率（%）	95	90
城区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85	85
单位生产能耗降低（%）	20	26
市区面积（平方公里）	26.5	25
市区人口（万人）	24.3	20
日供气（万方）	7	5
城市气化率（%）	88	70
城区供热率（%）	50	4.8
城区绿化率（%）	38	35.4
城区每万人拥有公交车（台）	11	6
工业万元产值用水量（立方米）	138	49（省标）
旅游业总收入占 GDP 比例（%）	8	2.9
年外出从业人员（万人）	14	20
年实现劳务收入（亿元）	15	20
合作医疗覆盖率（%）	95	95
计划免疫接种率（%）	99	100
儿童保健率（%）	98	98
“两金”放发率（%）	100	100
农村沼气覆盖率（%）	20	30
城区天然气覆盖率（%）	90	80

二、“十二五”面临的形势

（一）机遇

“十二五”时期，林州市加快发展面临良好的机遇。

国内外形势带来的机遇。从国际看，世界经济复苏和经济全球化发展必将带来国际贸易和跨国投资日趋活跃，给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重大机遇。从国内看，我国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国内经济仍将保持平稳较快增长的发展态势，国内资本流动加速，工业化、城镇化、市场化、信息化、区域经济一体化加速推进，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有利于林州市在更大空间寻求合作与发展。国家扩大内需政策的持续实施，为林州市争取项目和资金带来了现实机遇。

中部崛起战略实施和中原经济区构建带来的机遇。国家实施中部崛起战略，沿海产业加快向中西部转移，为河南发展带来了良好的机遇。中原经济区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将对林州市承接产业转移，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实现又好又快发展，具有重大现实意义。

交通条件改善带来的机遇。正在建设的晋豫鲁铁路、林长高速、鹤辉高速等干线交通与全国铁路、高速公路联网后，将打破林州原有的封闭状态，实现在交通上由末梢向门户转变，在区位上由省际边缘向区域中心转变，在发展上由相对封闭向开放包容转变，有利于林州市早日建成三省交界区域中心城市，提高综合竞争力。

林州市经济发展新阶段带来的机遇。经过“十一五”时期的快速发展，林州市形成了五大支柱产业，产业集聚区发展迅速，成为林州加快发展的重要载体和经济增长极。全市综合实力跃上新台阶，经济增长内生机制明显增强，具备了加快发展的基础和条件。特别是在近几年的发展实践中，市委、市政府工作思路明晰，重点突出，广大干部群众团结一致，形成了顽强拼搏、埋头苦干、奋勇争先的工作作风，为林州市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发展提供了不竭的精神动力。

（二）挑战

“十二五”期间，林州市加快发展也面临诸多的挑战。

国家产业政策带来的挑战。“十二五”期间，国家把科学发展、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放在现代化建设的突出位置，对大力发展低碳经济、循环经济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林州市的支柱产业多数是周期性较强的“两高一资”产业，易受到国家宏观政策调控的影响。

产业结构调整任务艰巨。林州市整体产业结构层次不高，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不足，缺乏龙头企业，产品多处在中低端，产业结构调整任务艰巨。

区域竞争压力增加。近年来，我国区域经济结构不断调整变化，东南沿海地区产业转移和西部大开发的战略的实施，为中西部地区带来巨大发展机遇，我省各地市都在抢抓机遇，竞相发展，区域竞争日趋激烈，对林州市发展带来较大的竞争压力。

民生问题依然突出。社会事业与经济发展速度不相协调，社会保障体系仍需完善，农村社会事业发展滞后，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统筹城乡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任务依然艰巨。

综合分析，在“十二五”期间，林州市既面临着加快发展的良好机遇，也面临着诸多不确定因素和严峻挑战，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进一步增强加快发展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强化忧患意识、赶超意识和创新意识，正确审视市情，明确发展定位，把握发展大局，抢抓发展机遇，积极应对挑战，努力推动林州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三、“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为主线，坚持精神立市、工业强市、和谐兴市，突出项目带动、开放带动、协调带动，攻坚“十二五”，再造新林州，努力建设经济更加繁荣、城乡更加宜居、人民更加幸福、社会更加和谐的三省交界区域中心城市。

精神立市。就是要坚定不移地传承弘扬红旗渠精神，不断赋予其新的时代内涵，使之永恒成为林州发展的精神旗帜和动力支撑，把精神财富化作拼搏发展的巨大动力，用红旗渠精神提升林州知名度和美誉度，吸引发展要素向林州集聚。

工业强市。就是要进一步突出工业在全市经济发展中的地位，毫不动摇地发挥工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支撑带动作用。将

招商引资、产业结构调整、承接产业转移作为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手段，在五大支柱产业的基础上整合形成以高端装备制造和高新技术等新兴产业为主导的现代产业体系。

和谐兴市。就是要促进经济内部结构的和谐、南北地区间的和谐、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的和谐、人与生态自然的和谐、人与人的和谐。加快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三化”协调进程，统筹城乡社会事业发展，逐步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着力改善民生，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和社会文明程度。

项目带动。把项目作为推动发展、实现跨越的抓手，以项目带动发展要素集聚，以项目促进投资增长，积极筹划运作、落实落地一大批工业、城建、旅游、交通、民生等方面的项目，为“十二五”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开放带动。以更加开放的胸怀、更加开阔的胸襟、更加开明的政策，调动汇集一切有利于林州发展的积极因素，为林州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协调带动。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全局，以经济的快速增长协调带动城乡建设、社会事业齐头并进、均衡发展。

（二）基本原则

绿色发展的原则。以发展绿色经济为契机，着力转变发展方式，把节能降耗、保护环境和发展新能源放在突出位置，不断提高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培育以低碳排放为特征的新的经济增长

点，提倡绿色消费，发展循环经济，努力建设“两型”社会。

人才支撑的原则。坚持把人才队伍建设放到更加突出位置，实行优先投入、重点支持，全方位引进高端人才，多途径培养实用人才，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打造具有林州特色的“人才特区”，为实现经济转型升级提供人才保障。

创新发展的原则。把创新作为推动科学发展的根本动力，科学构建创新体制，加快完善创新机制，加大科技投入，提高创新能力，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培育形成竞争新优势，实现科技创新、制度创新和管理创新的有机统一。

以人为本的原则。始终把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出发点和归宿，以富民为导向，调整投资结构、产业结构、就业结构和国民收入分配结构，使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把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真正体现在富民、惠民、安民上，实现强市与富民的有机统一。

统筹发展的原则。妥善处理各种发展中的关系，促进三次产业发展相协调，速度质量效益相协调，城乡区域发展相协调，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改革发展稳定相协调，实现经济发展与社会和谐的有机统一。

对外开放的原则。继续坚持对外开放战略，扩大开放领域，优化开放结构，提高开放质量，构建开放型经济体系。

（三）战略定位

充分发挥林州的产业特色与区位优势，围绕综合竞争力的提

高，加快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进程，把林州建设成为豫、晋、冀三省交界区域中心城市，晋豫鲁铁路大通道和中原经济区山前地带两条经济隆起带的重要支点，中原经济区的先导区；将林州市五大支柱产业整合形成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新“两高”产业体系，打造全国煤机、汽配、高端无缝钢管生产基地和全省新能源产业基地，打造全国知名的旅游目的地、豫北重要的商贸物流基地和畜牧业基地。

（四）指标体系

“十二五”期间，要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扩大对外开放步伐，打造发展平台，集聚企业数量，扩大产业基础，结合新型城镇化、新型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进程，大力发展社会事业，使林州市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到更高层次。经过 5 年的努力，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财政收入、三产增加值、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地区生产总值六个翻番和“全省进十强、全国进百强”的发展目标。

经济预期指标。2015 年生产总值超过 600 亿元，年均增长 14%，人均 GDP 为 70000 元，年均增长 12.5%。产业结构调整为 4:66:30，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达到 20 亿元，年均增长 17.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25 亿元，年均增长 1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116 亿元，年均增长 16%；进出口总额累计达到 6380 万美元，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累计 12800 万美元。

人民生活水平指标。2015 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3695 元，年均增长 10%；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12319 元，年均增长 9%。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3%以内。

生态环境指标。2015 年，全市单位 GDP 能耗较 2010 年下降 16%，森林覆盖率达到 45%，城镇污水处理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分别达到 95%、90%，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 90%以上。

社会事业指标。“十二五”期间，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6‰以内；教育两基成果得到巩固提高，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0%；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社会保障体系趋于完善；城乡文化娱乐和体育设施明显改善，广播电视覆盖率达到 100%。

创新能力预期指标。体制机制改革创新能力增强，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大幅提升，全社会科技经费投入占 GDP 的比重达到 2.0%以上。专利授权数达到 65 件。

城镇建设指标。2015 年林州市城镇人口达到 50 万左右，其中城区人口 30 万左右，城镇化水平力争达到 50%。基础设施配套完善、功能完备，综合承载力明显增强。

专栏 2 “十二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					
指 标 名 称		2010 年 预计	2015 年	年均增长 (%)	指标 属性
经济 发展 预期 目	生产总值（2010 年价格，亿元）	318	600	14	预期性
	人均生产总值（2010 年价格，元）	38539	70000	12.5	预期性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250.6	525	16	预期性
	财政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9.07	20	17.5	预期性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55.3	116	16	预期性

标	进出口总额累计（万美元）	1100	6380(累计)	5	预期性
	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万美元）	1735	12800(累计)	15	预期性
转型升级和自主创新目标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22	30		预期性
	服务业就业比重（%）	18	25		预期性
	非公有制经济占生产总值比重（%）	85	89		预期性
	城镇化率（%）	41.7	50		预期性
	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比重（%）	63	68		预期性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6	15		预期性
	全社会研究与开发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	1.4	2.0		预期性
	专利授权数（项）	50	65		预期性
社会发展 and 改善民生目标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4713	23695	10	预期性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元）	8007	12319	9	预期性
	城镇登记失业率(%)	4.0	4.3 以内		预期性
	五年新增城镇就业人数（万人）	0.8	4	每年 8000 人	预期性
	年转移农业劳动力（万人）	16	20		预期性
	人口自然增长率（‰）	4	6		约束性
	全市总人口（万人）	102.1	106		约束性
	初中三年保留率（%）	93	95.2		约束性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83	90		预期性
	财政教育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的比重(%)	1.9	2.6		预期性
	普通高校在校学生数（万人）	1.0	1.6		预期性
	新型农村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90	95		约束性
	城镇各类企事业和个体劳动者五项社会保险参保率（%）	86	95		约束性
	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	83	90		约束性
	城镇保障性住房新增面积(平方米)	33400	58400		约束性
	城市供气覆盖率（%）	70	90		预期性
	城区集中供热率（%）	4.5	51		预期性
	城区绿化覆盖率（%）	35.4	40		预期性
	万人拥有卫生机构床位数（张）	26	38		预期性
	万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数（人）	27.1	31.4		预期性

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目标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吨标煤）		1.92	1.62	累计-16%	约束性
	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		0.50	0.58		约束性
	主要污染物减少	二氧化硫（%）			按安阳市下达目标确定	约束性
		化学需氧量（%）				约束性
		氮氧化物（%）				约束性
		氨氮（%）				约束性
	耕地保有量（公顷）		59618	58950		约束性
	森林覆盖率（%）		40.8	45		约束性
	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		90	95		约束性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85	90		约束性	
注：规划指标的属性						
预期性指标是政府期望的发展方向，主要依靠市场主体的自主行为实现。政府要创造良好的宏观环境、制度环境和市场环境，并适时调整宏观调控的方向和力度，综合运用经济政策引导社会资源配置，努力争取实现。						
约束性指标是在预期性基础上进一步强化了政府责任的指标，是市政府在公共服务和涉及公众利益领域，对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工作要求。政府要通过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和有效运用行政力量，确保实现。						

（五）总体布局与产业分区

规划市域形成“六个产业发展区”的空间发展格局，分别是：

以林州市主城区为依托的文化商贸发展区；以产业集聚区为依托的北部高端装备制造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区；以红旗渠景区、太行大峡谷、黄华山景区、天平山景区为依托的西部旅游发展区；以“二高一铁”为依托的东北部三产物流发展区；以循环农业示范区为依托的中南部循环农业和特色农副产品发展区；以主城区和产业集聚区交界区域为依托的金融、科技、教育产业发展区。

四、“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

（一）构建现代工业体系，走新型工业化道路

坚持工业强市，突出高端装备制造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突出集中、集聚、集约发展，突出项目带动，实现工业经济在转变发展方式中优化提升，在优化提升中实现跨越发展。到“十二五”末全市工业总产值超过 2000 亿元，增加值超过 400 亿元，着力打造“百亿凤宝”、“百亿林丰”、“百亿铸园”、“百亿重机”四个百亿企业和“百亿光伏产业”、“百亿生物产业”两个百亿产业。

优化改造铝电、钢铁产业。推动产业整合，以做大做强铝、电及铝加工产业，形成发电—电解铝—铝锭、铝棒—型材、板材、线材—高端铝材产业链为主线，大力发展铝的精深加工，重点发展高精度铝合金板带材、铝合金压铸件、工业型材、建筑型材和航空、高档客车铝板材，实现产业结构由初级原料向精深产品的转型，形成以精深加工为龙头，煤电铝一体化生产为基础，大型企业集团和产业集群为支撑，上下游配套和竞争优势明显的格局。加快建设铝电工业园，推进产业聚集，促进铝电工业全面和谐发展，把林州建设成为河南省重要的能源基地和高性能铝加工示范基地。到 2015 年，力争铝产能达到 70 万吨，铝精深加工产品达到 50 万吨，年产值突破 200 亿元，基本实现原铝在当地的深加工转化，在全国同行业内综合竞争实力明显提升；火电装机容量力争达到 270 万千瓦，实现铝电直供或铝电联营，年发电 150 亿度，实现产值 60 亿元，铝电产业实现总产值 300 亿元。推动

钢铁产业发展模式转换和结构转型，实现产品由粗钢向各种新、优、特钢和管材转化，把钢铁产业做大做强，努力打造国家无缝钢管生产基地、优质铸造铁生产基地和豫北最大的优特钢生产基地，为高端装备制造业提供原材料保障。到 2015 年全市实现年产生铁 700 万吨（优质铸造铁 200 万吨）、优特钢 500 万吨、管材 320 万吨、焦炭 420 万吨的生产规模，实现钢铁工业总产值 800 亿元。

做大做强煤机、汽配产业。大力调整产品结构，提升高端产品比重，形成集采煤、掘进、输煤、洗选、井下基础配件为一体的煤机设备产业链。到 2015 年，实现生产各类采选设备 2 万余台，铸锻件及零部件 10 万余吨，虹膜识别技术产品 5000 余台套，实现产值 150 亿元，力争建设成为全国重要的煤矿机械装备基地。以精密化、总成化为方向，以机械类零部件为重点，着力提高关键件、高技术零部件比重，增强模块化、系统化供货能力，做大做强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鼓励支持发展专用车、特种车及电动汽车，实现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成为带动林州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的主导产业。到 2015 年，形成产品特色明显、技术创新能力强、核心企业带动作用大、产业集群发展、具有较强国内国际竞争力的汽车零部件产业体系，建成全国一流的汽配生产基地。全市汽车配件产量达到 260 万吨，其中精密铸件、铝铸件达到 50 万吨，专用汽车产量达到 6 万台，汽配产业实现总产值 500 亿元。

积极培育新能源、生物医药、新材料、电子信息等新兴产业。

以多晶硅为起点，延长产业链条，逐步开发光伏组件、太阳能电池板、高新技术利用产品，加大与国内外优势科研机构合作研发力度，在光伏产业关键技术上取得领先优势，建成国家重要的光伏产业基地；积极推动风力发电项目建设，建成全省重要的风力发电基地；以抗菌肽为中心，充分利用企业技术优势，承接国家重大研究成果，向生物消毒液、生物兽药、生物医药领域拓展，打造全国抗菌肽多肽产品生产基地；积极推进现代中药产业化，培育优势品牌，发展中药饮片、中药标准提取物、中成药等优势品种及剂型，形成一批具有强势竞争力的优势品牌集群；建设以中成药生产企业为主体，吸纳药品包装材料、新药开发、保健食品、药品贸易等企业，形成种植、采集、加工、提取、研发、制药、营销等产业系列。壮大新材料产业，完善离子液体产业链，带动清洁生产和电池储能技术升级换代，建设国内新型电池及储能技术基地。建设林州电子电气产业园，创新招商平台，承接东南沿海产业转移，引进新能源及节能环保项目，打造完整的电子电气产业链。到 2015 年，高新技术产业总产值达到 400 亿元，力争打造产值超 100 亿元的龙头企业 2 家，产值超 20 亿元企业 2 家。

调整优化产业组织结构。围绕林州五大支柱产业，重点培育龙头企业，形成一批规模大、经济效益好、主业突出、主导产品

市场占有率高、自主研发能力强、技术装备先进的大型企业和企业集团。加大战略重组力度，充分发挥龙头企业的带动效应，促进大企业与中小企业分工协作，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提高区域的产业配套能力，逐步扩大产业规模，加大对中小企业发展的扶持力度，加快产业集群发展，形成分工明确、协作配套、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企业组织体系。到 2015 年，营业收入过 50 亿元的企业、集团达到 10~15 户，其中过 100 亿元的 5~8 户；重点培育具有上市潜质的企业 5~8 户，进入上市辅导期 4~6 户，上报审核 3~4 户，形成“培育、辅导、审核、发行上市”梯次推进的格局，在林州重机集团实现上市的基础上，争取实现红旗渠汽车、凤宝管业、中农颖泰等骨干企业成功上市。

加快产业集聚。充分发挥林州产业集聚区和专业园区的重要作用，加强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建设，创新管理机制，引导生产要素向优势区域、优势产业、优势企业集中。强化林州产业集聚区对全市工业的支撑地位，按照“一区多园”的模式，重点促进五大支柱产业的集中、集聚、集约发展，增强对全市工业的辐射能力，重点抓好投资 30 亿元以上的煤机装备制造园区、铝电装备制造园区、专用汽车园区、生物科技产业园区，加快电子电气装备制造园区、光伏产业园区和姚村汽车零部件、城郊新能源、原康玻璃制品、东岗碳素新材料等专业园区的规划建设。积极谋划在南部乡镇布局特色农副产品加工、风力发电等专业园区，促进南部振兴，逐步实现南北协调均衡发展。“十二五”期间，力争使

林州产业集聚区升级为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1~2个专业园区升级为省级产业集聚区，逐步形成各类各级园区联动互补、梯次发展的良性格局。

专栏3 重大工业建设项目
● 铝电产业：大唐林州 2×100 万千瓦发电机组项目；林丰铝电公司 30 万吨铝精深加工项目，30 万吨高性能铝合金项目；林丰公司 15 万吨炭素项目。 ● 钢铁产业：凤宝钢铁新区达到 300 万吨大型铸锻件毛坯生产能力，年产 120 万吨管材项目；凤宝钢铁老厂改造达到 200 万吨优特钢生产能力；合鑫公司年产 120 万吨优质铸铁升级改造项目；濮阳林钢 120 万吨铸铁升级改造项目；中升钢铁公司年产 50 万吨硅钢片项目；桥宏公司年产 40 万吨无缝钢管和不锈钢管项目；德通公司年产 30 万吨钢管项目；红旗渠电炭公司年产 15 万平方米石墨热交换器和 800 台合成炉项目。 ● 煤机产业：重机集团 5000 套虹膜识别系统项目，年产 2000 台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项目，年产 200 台掘进机项目，750 台刮板输送机改扩建项目，13000 台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500 台洗选设备项目，6 万吨铸锻件项目。 ● 汽车及零部件产业：万向集团年产 50 万吨铸件项目；红旗渠汽车集团年产 3 万吨铝铸件项目，300 万套轿车轮毂轴承单元项目，25 万吨汽车铸件项目，25 万套车桥总成项目，10 万套客车底盘项目、年产 6 万辆专用车项目；投资 100 亿元，年产 10 万辆新能源汽车项目；银桥、恒发联合年产 20 万吨汽车配件项目，仙电机械公司新建 4 条精铸和自动化生产线项目，龙鼎公司年产 200 万套轿车制动器总成项目等。 ● 高新技术产业：中升硅材料公司年产 5000 吨太阳能级多晶硅项目、年产 150 万平方米太阳能电池板项目和年产 1000 吨单晶硅棒项目。中升硅材料公司 1000MW 太阳能发电项目，紫钻易德公司年产 100MW 光伏组件项目；光远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600 万平米光伏玻璃项目；风力发电项目；林州市中农颖泰公司年产 1.5 万吨生物食品添加剂项目、年产 3 万吨生物抗菌肽消毒液项目、年产 5000 吨生物兽药项目、2 万吨抗菌肽二期项目、年产 2 万吨生物医药和生物化妆品项目；科能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70 吨离子液、1140 吨电解液和年产 15000 组离子电池项目；LED 新型照明项目。 ● 其他产业：年产 6 万吨富酶肽生物饲料项目，济仁药业年产 2000 万罐中药饮料项目，年产 12 万吨高档水晶玻璃项目。 ● 产业集聚区和专业园区建设项目：煤机装备制造园区，铝电装备制造园区，专用汽车园，生物科技产业园区，钢铁装备园区，电子电气装备制造园区，光伏产业园区；姚村汽车零部件专业园区，城郊新能源专业园区，原康玻璃制品专业园区，东岗碳素新材料专业园区。

（二）发展现代高效农业，构建特色农业体系

调整优化农业结构。以实施“科技兴农”战略为重点，加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增加科技投入，稳定发展粮食生产，创建粮食高产基地，保障粮食安全，到 2015 年粮食总产量稳定保持在 33 万吨以上；大力发展规模养殖，重点建设生猪、蛋鸡、奶牛养殖集聚区，发展壮大畜禽养殖基地；扩大中药材、小杂粮等优质、特色、高效农作物规模，建设中药材和优质小杂粮生产基地；积极发展特色林果业，因地制宜，优化农业空间结构。到 2015 年，中药材种植面积达到 15 万亩，创建中药材特色乡镇 2 个；优质小杂粮面积稳定在 6 万亩以上；全市生猪存栏达到 200 万头，生猪出栏达到 300 万头；蛋鸡存栏达到 1800 万只，出栏 1200 万只；奶牛存栏 5000 头，畜牧业产值达到 39 亿元，占大农业比重的 68%；建设完善良种核桃基地 5 万亩，花椒基地 7 万亩，板栗基地 1 万亩，优质杂果基地 4 万亩，林药间作基地 5 万亩；完成林业生态市建设任务 74 万亩。

推动农业生产方式变革。鼓励农民自主创新，加大新技术推广力度，加快农业科技体系建设，提高农业科技含量；创新农业产业化经营机制，扶持农业龙头企业，建立规范化的龙头企业原料生产基地，发展新型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和农产品加工业，推进农业产业化进程；全面实施标准化管理，加快产品认定认证步伐，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加快发展品牌农业；以循环农业引领示范区建设为主要载体，发展循环农业和生态农业，推动农业可持续发展，建成 100 个循环园区。到 2015 年，使区域内农业总产值

增幅较非引领区提高 3 个百分点，农民人均纯收入中来自现代农业收入的增幅较非引领区提高 3 个百分点；用现代物质条件装备农业，全面推进农业机械化生产。

加快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农业社会化服务活动，逐步健全和完善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农业机械化服务体系、动植物疫情防控体系、农业信息服务体系、农民科技培训体系、农产品市场体系、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农业执法体系等适合现代农业发展的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为现代农业发展提供有效服务和有力保障。

建立健全农业支持保护机制。稳定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按照产权明晰、用途管制、节约集约、严格管理的原则，严格耕地保护，创新土地流转机制，加强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和服务，建设高标准土地流转服务大厅 16 个；建立农业投入的稳定增长机制，不断加大财政对农业扶持力度；强化金融机构支持农业农村发展的社会责任，加快建立适应“三农”特点的多层次、广覆盖、可持续的农村金融体系；统筹推进农村综合改革。

专栏 4 重大农业建设项目
● 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改造中低产田 2.5 万亩。 ● 种植基地项目：中药材基地 15 万亩，优质小杂粮基地 6 万亩；良种核桃基地 5 万亩，花椒基地 7 万亩，板栗基地 1 万亩，优质杂果基地 4 万亩，林药间作基地 5 万亩。 ● 畜牧业项目：新兴万头养猪有限责任公司年出栏种猪及商品猪 10 万头续建项目，惠众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种猪 10000 头、商品猪 45000 头续建项目，宏旺农林牧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种猪及商品猪 5 万头项目，原康种禽有限公司年产雏鸡 3600 万只续建项目，新上畜产品屠宰加工项目。 ● 林业生态市建设项目：山区生态体系建设工程 18.8 万亩，生态廊道网络建设工程 1000 亩，林业产业工程 5000 亩，森林抚育改造工程 54.6 万亩。

（三）加快发展旅游业，完善旅游产业体系

实施旅游精品战略。将林虑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建设成为精品景区，将红旗渠和太行大峡谷景区联合创建成为国家AAAAA级旅游景区和全国知名的国际旅游目的地，深层次开发太行大峡谷，打造旅游度假胜地；高水平、高标准建设红旗渠主题公园。将天平山、黄华山创建为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力争将洪谷山、五龙洞创建为国家AAA级旅游景区；以滑翔基地延伸项目建设和举办“世界杯滑翔赛”为依托，打造高山运动之都。完善旅游产业体系，将旅游业发展成为林州第三产业的支柱产业。到2015年，接待游客500万人次，其中入境游客1万人次；旅游业综合收入达到12亿；完成“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创建工作。

加强旅游设施建设。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的旅游集团和投资集团，整合旅游资源，加强旅游开发和设施建设。重点推进红旗渠纪念馆改扩建、林虑山游客服务中心、大峡谷景区西南环线内景点、红旗渠红英汇流至分水岭段亮化美化和仙霞谷的综合开发建设。加快天平山、五龙洞、洪谷山等景点设施建设，完善市区至主要景区交通及林州旅游闭合线路网络建设，改造升级现有旅游接待设施，新建1~2家五星级宾馆，增强和提升旅游接待能力。

延伸旅游产业链条。积极开展“全国双百强旅行社”创建活动。围绕肉制品、功能饮料、特色农产品、土特产品、手工艺品等开发具有区域特色的旅游商品。以林州市旅游综合服务大

厦、购物一条街和休闲娱乐等配套服务设施为依托，加快集游客集散、旅游购物等多种功能为一体的旅游综合体建设。大力发展观光农业、休闲农业，鼓励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旅游接待服务。

加强旅游推介。加强与电视、网络、报刊等媒介合作，精心运作红旗渠旅游节、林虑山登山运动节两大节庆活动，积极承办世界杯滑翔赛、摄影大展、写生大赛等活动，使之与旅游互促共进、共同发展，不断提升旅游品牌知名度。依托“一红一绿”精品旅游品牌，深入主要客源城市开展营销，巩固豫、晋、冀、京、津等周边国内一级客源市场，强力开发鄂、湘、陕、苏等国内二级客源市场，逐步打开国内三级客源市场及国外市场。加强网络营销，不断完善旅游网站功能，充分发挥电子商务和网络宣传促销的优势。

（四）改造提升传统服务业，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

积极发展商贸业。以建设豫、晋、冀三省交界区域商贸中心为目标，规划在新城区建设城市中央商务区，改造升级龙山路、太行路、人民路等传统商业街区，加快对城区零售商业结构、设施和功能的调整，构建现代零售业态体系，发展连锁经营、电子商务等新型商业业态，引导传统商贸业走特色化、品牌化发展路子，加快升级换代，建设完善一批专业市场。培育临淇、姚村两个商业副中心，继续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积极推进“家电下乡”、“汽车摩托车下乡”等惠农工程，完善城乡商贸体系。

大力发展物流业。依托铁路和高速公路网络，围绕主导产业

大力发展物流业。以红旗渠站为中心，规划建设国家中西部物流集散中心，构建产业集聚区物流体系，合理配置仓储区、物流配送区、货代中转区、商贸流通区和配套服务区等主要功能区，加快形成结构稳定、高效运作的现代物流园区体系。积极推进传统运输、仓储等企业向现代物流企业转型，向第三方物流发展。引进国内外知名物流企业入驻林州，培育一批拥有自身核心业务能力的本地物流企业，提高物流服务的社会化水平和专业化水平。完善物流公共信息网络平台，提高物流业的信息化水平。

健康发展房地产业。继续实施旧城改造工程，加快新区住宅小区和产业集聚区生活服务设施建设，推进新居工程和农村新型社区建设，逐步发展节能、节水、舒适、健康、绿色、高效、美观的生态住宅，完善相应的配套软硬件设施和小区管理保障体系。积极推进经济适用住房、廉租房、公租房等保障性住房建设，满足中低收入家庭和进城农民住房需求。严格落实中央关于房地产调控的各项措施，有效地调控普通商品住房价格。

繁荣发展文化产业。以红旗渠文化、赵都文化、太行山文化为依托，塑造林州文化品牌。加快文化产业发展和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培育文学、书画、摄影等方面优秀人才，创作一批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文学艺术作品，构建具有林州特色的文化产业体系。整合文化资源，做强做大区域文化市场，不断开发新的娱乐服务项目，提升文化娱乐品位和科技水平，打造三省交界文化旅

游产品市场集散基地。挖掘林州优秀地域历史文化，收集整理林州（县）古志，提升林州历史文化品味，加强文物保护、修复、研究和利用，增加林州文化内涵，为林州建设成为三省交界区域中心城市提供强有力文化支撑。

积极推进信息化产业。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的融合，促进信息化与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的紧密结合，实现生产销售整个过程的智能化与网络化。以建设“数字林州”为目标，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构筑适应信息化建设的基础信息平台，逐步完善电子政务、旅游信息、电子商务、农业信息等公共信息服务平台，不断提升信息化服务水平，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积极推动“三网合一”，拓展网络增值服务。

扶持发展社会服务业。重点发展金融服务业，完善扶持政策，优化服务环境，引进各级商业、地区银行及金融组织落户林州，鼓励开办村镇银行；引进私募基金，鼓励证券、期货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展，激发各类金融资本活力；积极发展金融租赁、基金管理、信托投资、证券交易等金融服务，拓宽中小企业融资平台。围绕方便居民、提高生活质量，大力发展家政、餐饮、托幼、养老、医疗、保健、文娱、维修等服务，积极发展社区服务业。规范提高会计、审计和咨询服务业，积极发展人才、律师、劳动力、公证、仲裁等市场中介组织，大力推广代理、代办、经纪、拍卖等商品市场中介服务方式。

专栏 5 重大服务业建设项目
● 旅游项目：林虑山入口游客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红旗渠景区主入口停车场建设，红旗渠迎宾馆建设项目，大峡谷滑翔基地建设项目，太行山大峡谷景区综合开发项目，红旗渠博物馆建设项目，红旗渠主体公园建设项目，红旗渠滑雪场项目，天平山风景区开发项目，五龙洞国家森林公园建设项目，红旗渠红英汇流至分水岭段道路美化亮化，任石公路。 ● 物流项目：国家中西部物流集散中心建设项目。 ● 商贸项目：中天商品贸易批发城，国际商贸城，邮政物流仓储式超市连锁配送中心。

（五）培育建筑业新优势，稳定支柱产业地位

推进建筑业结构优化升级。提升“林州建筑”的市场知名度，引导总承包企业“做大、做强”，引导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企业向“专、精、特、高”方向发展，形成以总承包企业为龙头，以专业承包企业为依托，以劳务分包企业为基础的建筑行业组织结构。

加快培育大型骨干企业。按照“扶强扶优、做专做精”的原则，培育一批实力雄厚、市场竞争力强、资产规模大和融资能力强的建筑企业。在巩固、提高传统产业平台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和构建高端业务平台、新兴产业平台，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实行多元化经营，依托房建主业优势向房地产领域，向高新技术产业、第三产业等高盈利产业延伸，向建筑设计、建材等产业上下游发展。积极引导骨干建筑企业树立大建筑业观念，使其成为资金密集、技术密集、管理密集的既从事工程承包又从事多元经营的综合性大型企业集团。“十二五”时期，要培育 2~3 个在经营规模、经济效益和工程质量等方面具有领先优势的综合性企业集团。

着力培育建筑业核心竞争力。充分发挥科技进步和新技术应用在建筑业中的先导性作用，积极探索以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推

动建筑业转型升级的新举措。认真组织技术难题攻关，做好技术总结和工法、专利编写申报，力争在前沿技术、核心技术和应用技术领域取得突破。把保护环境、节约资源贯穿于建筑工程建设全过程，利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建筑业，大力发展低碳、绿色、环保建筑。着力培养和造就一批高素质的企业家、项目经营管理人才和技术精湛的一线操作工人。

（六）加快科技发展，着力构建自主创新体系

深入实施科技创新跨越发展战略。坚持“自主创新，重点跨越，支撑发展，引领未来”的方针，增强引进消化和再创新能力，努力提升全社会科技素质。加大科技投入，使科技创新支撑经济发展的能力显著增强，解决一批优势产业发展中的关键核心技术，取得一批具有重大影响的科技成果，培育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知名品牌。到 2015 年，全社会研发投入占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2.0%，市本级科技支出占当年市财政预算总支出的比例达到 3%以上，科技进步对经济发展的贡献率达到 53%。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5 家，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 15%，科技创新能力和科技支撑产业发展的能力达到省内先进水平。

培育壮大创新主体。组织开展大中型企业与行业研究机构、高等院校的产学研对接活动，重点支持开展新产品开发和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加快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的推广应用，着力提高以林州重机集团为主的煤机产业、以林丰铝电为主的铝电产

业、以凤宝特钢为主的钢铁产业、以红旗渠汽车公司为主的汽配产业的技术、工艺和装备水平，重点培育以紫钻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和中升半导体硅材料有限公司为主的新能源产业、以中农颖泰（林州）生物科技园有限公司为主的生物医药产业等高新技术产业，促进产业升级。坚持质量兴市和品牌战略，加快产品结构调整，提升产品竞争能力。5年内，培育5~10家专利试点企业，5家省级高新技术企业、3~5家省级科技企业，打造1个中国驰名商标、2~5个省著名商标。

打造自主创新平台。鼓励、支持骨干企业以及有条件的中小企业建立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十二五”期间，建立国家级技术研发中心1~2家，省、安阳市级企业技术研发中心10~15家。推进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联合创建实验室和行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申报国家和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推动公办职业高中和民办技校联合办学，加强学生理论、实践同步发展能力，提高学生就业率。构建科技成果转化平台。鼓励产学研联合创办科技成果转化基地、生产力促进中心，加快中试基地、示范基地建设和科技大厦、科技馆等科技平台建设。加快民办科研机构和科技中介机构发展，鼓励科技人员领办和创办民办科研机构 and 各类科技中介机构。

壮大人才队伍。坚持人才培养与人才引进并重，招才引智和招商引资并重，探索人才柔性引进机制。加强重点行业的人才配置监管，创造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制定出台人才工作政策，形

成比较完善的人才政策体系，建立多渠道人才投入机制，显著提高人才使用效率。围绕产业发展需求，着力发展职业教育，建设由郑州大学二级学院、职教中心等组成的林州大学城。到 2015 年，专业技术人才队伍中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的人员比例提高到 60%以上；调整专业技术人员分布，适度增加专业技术人员在第一、第二产业中的比重。5 年内引进、培养 50 个创新型人才。

（七）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构建现代城镇体系

强力推进新型城镇化。探索全面开放、城乡统筹、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经济高效、社会和谐的新型城镇化道路，以加快新型城镇化为重点，带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优化空间布局，促进产业和人口向城镇集聚，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促进城镇化、工业化与农业现代化相协调。初步实现林—陵一体化，加快主城区与产业集聚区精准对接，形成带动全市城镇发展的核心；加快姚村、临淇城镇建设步伐，形成市域次中心；推动重点镇建设，按照各乡镇发展传统和资源禀赋，建设工矿服务型、三产商贸型、旅游服务型等各具特色、各展所长的小城镇,加大小城镇道路、供水、排水、环卫、绿化等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建设宜居城镇。形成以中心城区为核心，以市域次中心、重点镇为骨干，一般镇和新型农村社区为依托的五级现代城镇体系。到 2015 年全市城镇总人口达到 50 万左右，城镇化水平力争达到 50%。

加快中心城区建设。按照建设三省交界区域中心城市的目的

标，进一步提升城市内涵和建设水平、膨胀城市规模，到 2015 年，初步构建起精神为魂、山水为韵，产城融合、生态宜居的全新城市框架，城区人口发展到 30 万左右。组装城市轴线，积极发展行政办公和娱乐等公共设施，强力推进科技中心、人民剧院、人民广场、人民医院、人寿大厦等项目建设，把红旗渠大道沿线建设成市区的核心区和高端商务区。强化老城区和城中村改造整治，重点做好李庄等 12 个村的改造。完善功能配套，彰显宜居城市特色。抓好城市集中供热、榆济线林州支线配套、污水处理厂和中水回用等工程建设。贯通四环路，打通断头路，进一步构建畅通高效、出行便捷的城市交通网络。大力实施建园增绿、破墙透绿等措施，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到 2015 年，城市主城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0%，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 9 平方米；污水处理率达到 95%；集中供热率达到 51%；供气覆盖率达到 90%。充分利用“三山四水绕林州”的自然优势，搞好城市水系建设，疏通红旗渠十二支渠，力争新增城市水面 35 万平方米。

加强城市综合管理。创新城市管理体制，整合城市管理资源，构建“市街联动、以街为主、条块结合、齐抓共管”的大城管工作格局。建立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完善网格化管理模式，提高城市管理效能。强化城市管理执法职能，提升依法管理城市水平。加大违法建设控管力度，持续开展市容环卫集中治理，进一步优化市容秩序，提升社区物业和环境管理水平，努力实现城市整洁有序。加强城市交通管理，改善交通秩序和通行管理，构建智能

化、开放式交通管理系统，不断提升城市交通管理水平。

全面加快新农村建设。坚持以点带面，正确引导新农村建设试点村科学编制村庄规划，按照城乡统筹、合理布局、节约土地、集约发展的原则，加快推进村庄整合，统筹土地、资金、社会保障等有效资源，合理配置到新型农村社区。加强农村交通、水利、电网、信息化等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科技文化大院、健身文体中心、标准化卫生室、便民连锁超市等社会公共设施建设。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拆旧建新、改革创新，稳妥推进新型农村社区建设与管理，重点要抓好 76 个示范村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乡村清洁工程”，以“一池三清五改”为突破口，进一步整治村容村貌。5 年内，推动全市 100 个行政村开展新农村建设试点，村庄道路硬化率达到 80%，新建 80 个村级垃圾填埋场，营造清洁水源、清洁家园、清洁田园。

统筹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坚持城市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城市公共服务体系向农村覆盖、城市现代文明向农村辐射，以工促农，以城带乡，促进城乡互动，实现融合发展，着力构建城乡规划、城乡土地利用、城乡产业布局、城乡就业社保、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城乡社会事业发展、城乡金融服务、城乡社会管理一体化发展格局，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积极完善扶贫政策，切实加大扶贫开发力度。

专栏6 城市基础设施和城镇化重大项目

- “两改造”项目：李庄、其林台、龙头山、曲山、西街、大菜园、水车园、马肩、北关、东关、小菜园、西营等12个村约60万平方米；积极推进旧城改造。
-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王相路南延、王相路北延，天平大道西延、天平大道东段配套，人民街西段，太行路南端改造、太行路北段配套，庙前街东段，兴林街东段，阜民街中段，鲁班大道西延、鲁班大道中段配套，林虑大道东段，瓦窑街东段，振林路北段，小西环路北段，商业街东段改造，翠微路中段改造，平安街东段改造，长春大道东延，东外环改造，红旗渠大道中段改造，龙安路北延，金鑫大道西延，桃园路拓宽改造，人民广场建设项目。
- 城市公用设施建设：城区集中供热管网、换热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城市引水及第四水厂建设项目，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项目及中水回用工程、新建二期工程项目，老城区污水管网改造项目，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项目、天然气管网建设项目。
- 城市绿地项目：商务公园建设项目，城市其它绿地建设项目。
- 小城镇项目：小城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垃圾转运站及垃圾填埋场建设项目，小城镇道路建设项目等。
- 新农村项目：城郊和谐·如意新村项目、农村新型社区建设项目。

（八）完善现代基础设施，增强发展支撑能力

完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以林州为中心，以铁路、高速公路、轻轨、干线公路为依托，打造豫、晋、冀三省交界处交通枢纽，构建辐射安阳、鹤壁、新乡、邢台、邯郸、晋城、长治的一小时经济旅游圈。完善区内交通网络，合理布局各种运输场站，构建完备的城乡公共交通系统，形成对外联系通畅高效、区内联系快捷紧密、各种运输方式充分衔接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十二五”期间，完成晋豫鲁铁路林州段建设，争取建设安阳—水冶—林州轻轨林州段；完成林长高速、鹤辉高速建设，新建石林高速林州段，对现有干线公路进行升级改造，争取新建沿

太行山旅游专线公路；全面提高农村公路等级，加强农村公路升级改造；建设林州市客运北站和晋豫鲁铁路红旗渠站，建设通往产业集聚区的铁路专用线和铁路货场。

增强电力保障能力。以保障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为目标，建设结构优化、技术先进、安全可靠、运转灵活、经济高效的现代化供电网络。加强电源点建设，优化电网结构，完善输配电系统，提高供电可靠性。为进一步提高电力调度能力，在自动化控制、调配等环节应不断引进新技术、新的管理方式，并与周边地区进行合作。“十二五”期间，进一步完善林州与主网结构，解决林州 220kV 电网电源点支撑问题；加快林州 500 kV 变电站建设和 220kV 红旗渠变电站扩建，提高林州电网供电可靠性；加快运作 2×1000MW 电厂建设，推动风力发电、抽水蓄能电站等项目建设；完善 220 kV、110kV 和 35kV 电网，以满足用电需求。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城乡供水设施建设，开展“珍爱生命线，重修红旗渠”水利大会战活动，提高居民生活、工农业生产、生态用水的保障能力。进一步抓好中小型水利设施配套、红旗渠末级渠改造；推动“引南入城”工程，积极谋划运作金牛山水库工程、“南水北引”工程。合理配置利用各类水资源，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建设节水型社会；按照资源保护、防灾减灾和生态效益相统一的原则，加快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和骨干河道的治理；加强水土保持，涵养水源，逐步建立良好的水环境生态体系，实

现人水和谐。

专栏 7 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交通项目：晋豫鲁铁路通道建设项目，晋豫鲁铁路主线至产业集聚区铁路联络线项目，晋豫鲁铁路红旗渠站建设项目，安阳—水冶—林州轻轨林州段；林长高速建设项目、鹤辉高速建设项目、石林高速林州段建设项目；合涧大桥宽路窄桥新建工程、大林路林州段升国道建设项目、翟阳线北延二期建设项目，东南线合涧段至红旗渠段升国道改建工程；林州市客运北站建设项目。 ● 电力电网项目：西赵 500kV 变电站项目，杨家窑 110kV 变电站项目，220kV 林州西输变电项目，220kV 林州变电项目，110kV 东岗输变电项目。 ● 水利建设项目：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节水灌溉工程，河道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治理工程，“引南入城”工程，红旗渠末端改造，“南水北引”工程。

（九）重视资源环境支撑能力建设，实现可持续发展

节约集约利用资源。加大耕地保护力度，稳定基本农田面积；优化土地利用结构，提高土地利用率和产出率。实施多渠道开辟水资源和节约用水，加强水资源的统一调配和管理，建立完善的供水和水资源调蓄管理体系。“十二五”末，钢铁、铝电等行业的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提高到 95%～97%，耗水量小于 0.97m³/S.GW。节约能源，改善能源结构，加快新能源的开发和利用，推进农村能源建设。高效利用电、煤、石油、天然气等常规能源；实施沼气、太阳能、风能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开发工程；大力发展 LED 照明技术，逐步淘汰传统照明装置，加快绿色照明节能技术在生活、工业、建筑等方面的推广应用。以合理、

高效利用矿产资源为出发点，突出抓好石英岩、石材、页岩、白云矿等重点矿种的深加工、规模加工、系列加工和综合利用。

加强环境保护。有效控制水污染，完善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建设，加快产业集聚区和专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积极推进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加快重点行业脱硫设施建设，实施城市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引导居民使用清洁能源；强化固体废物的控制与管理，加快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储运和处理系统建设，推广使用可降解的包装材料，提高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加强农村面源污染治理，注重农村养殖业污染治理，完善“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的垃圾处理体制。“十二五”期间，大气、水、噪声等常规指标全部达到国家标准，城乡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搞好生态恢复和生态建设。加强矿山“三废”治理，搞好矿山生态环境的恢复；完成一批重点矿山环境治理和恢复项目，“十二五”末，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率达到 40%以上，新增稳定塌陷土地复垦整治率达到 100%；实施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以坡改梯和坡面水系建设为重点，加强小流域综合治理，恢复山地植被，提高生态涵养能力；加强城市绿化和环境建设，推进城市景观林、城区公共绿地、环城绿带建设；鼓励农民合理使用化肥、农药，发展绿色无公害农业，开展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建立可持续发展的农村生态系统。

发展低碳经济。控制高耗能行业增速，推进节能工程和技术

实施，鼓励企业增加节能环保方面的投入，完善节能环保设施，积极发展生态产业，生产低碳产品，严格执行环境法规和排放标准。在全社会推行有利于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建立循环经济发展的政府导向机制，大幅度提高废弃物的综合利用水平。

专栏 8 重大资源环境建设项目
● 节能改造项目：沼气建设工程项目，林丰铝电电解烟气余热利用项目，太阳能综合利用工程项目，凤宝钢铁 300 万吨高炉技改和 300 万吨转炉改造项目，凤宝钢铁余热余压低温综合利用项目、转炉煤气回收技术改造项目，铸园 21.5 万吨铸造工艺节能改造项目，合鑫铸业公司节能及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永鑫华发年产 5.5 万吨铝型材隔热断桥项目，凤宝钢铁电机节能项目，道路及住宅照明节电改造项目。 ● 节水项目：重机集团循环用水工艺改造项目，5 万亩节水灌溉项目。 ● 节地项目：土地整理复垦开发，矿区土地复垦项目等。 ● 固体废物再利用项目：凤宝钢铁 120 万吨矿渣微粉生产线项目。 ● 环境保护项目：凤宝钢铁烧结机脱硫项目，大唐电厂石膏综合利用项目。

（十）深化体制改革，扩大对外开放

加快农村综合改革。坚持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确保农民拥有更加充分而有保障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保证财政对农业投入增长幅度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幅度，保证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兑现执行到位。充分发挥农村金融机构为农民提供金融服务主体作用，支持鼓励开展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探索农民林地、水面承包经营权、合作组织股权、农

业机械等抵押贷款方式。创新农村民主管理制度，扎实推进科学规范的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制。

创新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坚持把民营经济作为区域经济的主体来抓，认真落实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各项政策措施。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允许和鼓励民间资本采取独资、合资和合作等形式进入社会事业领域。加快农民工创业平台建设，广泛联系在外创业人士，鼓励返乡创业。完善对非公有制经济的社会服务体系，组织开展企业创业辅导、管理咨询和人才引进等工作，不断创新金融服务体系。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快推进政府改革和管理创新，强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稳步推进教育、卫生等领域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改革。拓宽民间投资领域，创新融资方式，大力发展各种担保机构，建立信用担保、贷款贴息和风险补偿的长效机制，努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完善各项配套改革，积极稳妥推进财政、医药、卫生、文化、教育等体制改革。

提高外资利用水平。以项目为中心，鼓励外资对传统工业和特色产业进行嫁接改造，引导外资投向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产业关联度高、符合可持续发展要求的项目。鼓励外来投资向城市基础建设、商业、文化、旅游、居民服务等领域扩展，扩大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的对内对外合作。充分发挥企业招商引资的主体作用，鼓励自主招商、专业招商。积极发展中介招商、代理招商，着力抓好行业招商、专题招商、以商引商和

网上招商。“十二五”期间累计实际利用外资 12800 万美元。

转变外贸增长方式。优化出口商品结构，扩大高新技术和新能源产品出口，提高优势出口产品质量、档次和附加值。改善进口结构，扩大经济发展急需的关键技术、重大设备和资源性原材料进口。着力培育优势出口企业和出口创汇型外商投资企业，积极扶持龙鼎铸业、铃木铸业、东风冶金机械、三和玻璃等出口龙头企业，提高其国际市场占有率。

实施“走出去”战略。鼓励有实力的企业积极参与国外的资源开发、投资和贸易。加强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以建筑业为重点，提升科技水平，开辟国外市场，开展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实施“劳务输出”战略，加大对劳动力资源的职业技能培训，搞好多种形式的劳务输出。加强对国际市场准入制度的研究，建立和完善技术性贸易措施应对与防范体系、国际市场准入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为企业“走出去”提供服务支撑。

承接国内产业转移。充分利用国内产业转移的历史机遇，积极开展大招商、招大商活动，引导经济发达地区资金、技术、管理、产业、项目向林州转移。搭建承接产业转移平台，提高产业配套能力，为承接更多的产业转移创造良好环境。充分发挥本土在外创业的企业家优势，积极实施“回归工程”。

加强区域合作。发挥区位优势，积极加强与中原经济区、大太原城市圈、环渤海经济圈的经济融合，密切开展不同形式、不同层次的经济技术合作，探索新的合作机制，力求在重大项目建

设、主要资源保障、旅游线路开发、区域市场开拓、生态与环保等方面取得新进展。

（十一）着力保障民生，建设和谐林州

提高教育水平。建立覆盖城乡的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职业教育等的教育体系，努力促进教育公平，大力推进素质教育和教育现代化。统筹教育资源配置，加大教育投入，推动城乡之间、不同学校之间的教育均衡发展。加快中小学布局调整，推动农村中小学向市区、镇区、中心村三集中，加大市区学校新建扩建力度以及乡镇所在地和中心村学校的建设整合力度；加快教育信息化进程，以教育信息化促进教育现代化；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教育管理，促进教育整体水平全面提高，教育服务社会的能力明显增强。到 2015 年，农村中小学向市区、镇区、中心村集中比例分别达到 50%、30%、20%，小学入学完成率达 100%，初中适龄人口入学完成率 99.5%以上，全市学前三年儿童受教育率达到 86%，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0%。加强农村学前教育管理，形成一支规模适当、结构合理、师德优良、素质较高、能够适应教育事业发展需要的教师队伍。

繁荣文化事业。加大公共文化事业投入，加强广播电视、文化体育等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发展公益性文化事业，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大力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着力建设结构合理、网络健全、运行高效、覆盖城乡、惠及全民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十二五”期间，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三馆投入使用，完成人民剧院、综合文化娱乐中心建设。培育扶持专业演出团体，搞好农村文化大院建设，建立健全文化大院各项规章制度，做到建有所用，发挥作用。

发展医疗卫生事业。全面加强医疗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提高卫生服务水平和质量，保障医疗安全，构建和谐医院，缩小城乡间、不同人群间享有卫生服务水平的差距。建立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机制，改革、发展和完善医疗服务和预防保健以及卫生执法监督体制。加强卫生人才建设，合理配置卫生资源，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改善和提高卫生整体综合服务能力。加强医疗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市乡两级医疗机构改造，提高装备水平，加强村级卫生所改造，提高农村卫生人员技术水平。整合全市肿瘤治疗资源，筹建林州市肿瘤诊疗康复中心。进一步实施癌症防控“三早”（早防、早诊、早治）民生工程，有效提高治愈率，降低发病率和死亡率。“十二五”期间，完成公立医院改革工作，完成人民医院和妇幼保健院搬迁建设、中医院综合病房楼建设，争取整体搬迁临淇和东姚两个卫生院，筹建卫生行政服务中心。进一步完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设置与建设，到 2015 年，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人口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提高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筹资水平和报销标准，参合率达到 100%。实现新农合与农村医疗救助制度的有效衔接，落实城乡低保和农村“五保”对象以及精神病患者等

特殊人群的医疗救助政策。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实现均等化，建立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健康档案。鼓励民间资本、社会资本、外资等兴办卫生事业，促进有序竞争，满足群众多元化医疗卫生需求。

全面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继续稳定低生育水平，建立完善政府为主、社会补充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体系。继续实施出生缺陷干预工程和生殖健康促进计划，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深入开展“关爱女孩行动”、婚姻新风进万家活动，严厉打击非法实施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的行为。做好妇女儿童工作，完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支持残疾人服务事业发展，健全残疾人服务体系。

促进劳动力充分就业。着力开发社区就业岗位，把开发社区就业岗位与完善就业服务功能结合起来，实施就业激励政策，促进就业再就业。进一步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加强人力资源市场和创业服务平台建设。提倡自主创业、自谋职业。积极发展和规范劳动力市场和劳务中介组织。健全劳动力培训制度，提高失业人员再就业能力。到 2015 年，全市城乡劳动力总体就业率达到 95%以上；城镇新增劳动力就业率达到 95%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3%以内。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扩大城镇基本养老、医疗、工伤、生育

保障和新型社会养老保险覆盖面，巩固完善新农合。实现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应保尽保，逐步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水平。加快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发展，支持社会捐助、互助活动，争创全国慈善工作先进县（市）。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完善农村五保供养、特困户生活救助和医疗救助制度，健全覆盖城乡的社会救助体系，逐步提高救助标准和保障能力。改善中低收入人群住房条件，“十二五”期间，新增各类保障性住房 5.8 万平方米。到“十二五”期末，城镇各类企业和个体劳动者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五项社会保险参保率要达到 95%以上；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要达到 90%以上；全面推进城镇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实现城镇居民人人老有所养。完善养老设施建设，形成政府主办、民办公助、公办民营等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养老机构建设的新格局，到 2015 年，全市各类养老服务机构床位数占老年人口总数的 2%，逐步实现专业养老、集中养老。

加强社会管理。切实转变政府职能，突出社会管理的职责，加快服务型政府建设。进一步整合部门职能，实行决策、执行、监督适度分离的政府运作模式。改进社会管理方式，建立健全社会自我治理机制，提升社会的民主治理能力，切实加强社会服务组织建设。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体制，建立健全全社会矛盾纠纷调处机制，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全面开展城市社区建设，积极推进农村社区建设，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

按照预防与应急并重、常态与非常态结合的原则，有效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害，提高危机管理和抗风险能力。建立健全社会预警体系、应急救援和社会动员机制。稳步推进人民防灾事业，高度重视信访稳定、安全生产，进一步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全力做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加强青少年教育管理，打造平安林州。

专栏9 重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 教育项目：职教中心建设项目、郑州大学二级学院建设项目、中国共青团红旗渠干部学院建设项目。 ● 文化项目：人民剧院，综合文化娱乐中心。 ● 医疗卫生项目：人民医院搬迁项目，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项目，卫生行政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林州市肿瘤诊疗康复中心建设项目，整体搬迁临淇和东姚两个卫生院项目。 ● 社会保障项目：老年服务中心（老年公寓）建设项目，流浪未成年保护中心，市福利院，廉租房项目。 ● 科技项目：科技馆项目、科技大厦项目。

五、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着力构筑统一完整、衔接配套、权责明确的组织领导体系。重大战略要在市委统一领导下，成立由市委、人大、政府、政协领导干部牵头的建设指挥部，着力构筑规范管理的工作推进体系。完善干部政绩的考评体系，构筑考核督查体系。进一步量化任务，明确责任，奖惩兑现；建立百分考核评价体系，科学设置

考核目标权重。成立专门督查组，通过日常督查、专项查办和集中督查等方式加大督促检查力度。

（二）实施分类指导

实现规划目标和任务，在主要发挥市场配置资源基础性作用的同时，政府要正确履行职责，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保障规划顺利实施。坚持分类指导，涉及不同领域的发展方向、任务、重点等，通过健全法律法规、完善市场机制、优化配置公共资源等手段来实现，或通过各种手段有机结合来指导，政府明确政策导向，加大投入力度，分类指导，推进目标的实现。

（三）完善配套政策

用足用活各项政策、积极探索配套机制。研究市场、消费、财政、税收、户籍、人才、考核等制度的配套机制，促进各项工作的顺利展开。着力构筑放权让利的公共政策体系。坚持“多予、少取、放活”的原则，按照“适度授权、权责统一、便民利民”的原则，通过委托、授权和职能部门设立分支机构等形式，逐步赋予乡镇在城镇建设、项目投资、社会管理等方面的权限。加大财政政策支持力度，重点支持经济带动力大、行业配套性强、税收贡献率高的行业和企业的发展。

（四）坚持以项目为抓手

坚持以项目为抓手，新建一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辐射带动能力强的大项目，提升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坚持以项目为抓手，

解放思想，切实提升全市招商引资水平，引进更多的国内外知名企业、集团落户林州，投资兴业；坚持以项目为抓手，推动政府机关改善行政管理、提高行政效能、强化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优化发展环境。

（五）健全规划管理体制

建立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的规划编制、修订程序，严格执行规划人大审批通过制度，增强规划的系统性、规范性、宏观指导性、权威性和公共约束力。坚持下级规划服从上级规划，各项规划服从总体规划的原则，增强规划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加强专业规划与总体规划的有机对接；做好规划与年度计划在实施时序上的协调对接。

（六）切实转变干部作风

在新的形势和任务面前，全市党员干部要进一步传承弘扬红旗渠精神，强化拼的精神、搏的意识、干的作为，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求真务实、开拓创新、攻坚克难，团结奋进，为全面实现“十二五”规划的各项目标做出更大的贡献。

主题词：计划 规划 通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林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1 年 7 月 19 日印发
